

徐大建 著

企业伦理学

BUSINESS ETHICS

上海人民出版社

SHANGHAI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徐大建 著

企业伦理学

BUSINESS ETHICS

上海人民出版社

SHANGHAI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企业伦理学/徐大建著。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
ISBN 7-208-03927-5

I.企… II.徐… III.企业管理—伦理学 IV.F270-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69741 号

责任编辑 田 青
封面装帧 王晓阳

企业伦理学
徐大建 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文★社出版、发行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邮政编码 200001)
上海书店 上海发行所经销 上海天马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14.25 插页 1 字数 289,000
2002 年 1 月第 1 版 200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100
ISBN 7—208—03927—5/F·807
定价 23.00 元

前 言

企业伦理学是 20 世纪 70—80 年代兴起的一门新的交叉学科,它的兴起一方面是由于社会的变化发展先是使得公众舆论、而后又使得法律法规从企业外部对工商活动提出了更高的道德要求,迫使企业管理重视企业伦理,另一方面是由于管理思想和实践的发展也使企业内部的管理人员日益认识到,企业的长远发展与高效的企业管理需要将伦理道德整合进企业的战略目标与行为规范之中。

由于企业管理的需要,近十多年来,企业伦理已在发达国家的管理实践与研究教育中得到了飞速的发展。到 90 年代中期,在《财富》杂志排名前 500 家的企业中,90%以上已有成文的伦理守则来规范员工的行为;在美国,约有 60%的大企业已设有专门的伦理机构,负责有关企业伦理的事务,约有 30%—40%的企业对员工进行过某种形式的伦理培训;在欧洲,企业伦理则比较偏重于理论研究而在管理实践方面起步较晚,但到 90 年代末也已逐步跟上。与此同时,欧美的大学已开设了 500 门以上的企业伦理(或管理伦理)课程,而有关的教材和专著则多达上千种;在美国,90%以上的商学院或管理学院已开设了有关企业伦理的课程。

在国内,经济体制转轨期间出现的种种不道德工商活动,以及大学管理学教学和研究的发展,也使得企业伦理的教育成为一种必需。大家日益认识到,为了深化改革,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提高整个国民经济体系和企业组织的运作效率,企业伦理的教育已成为一项紧迫的任务。因此,目前国家教育部已将《企业伦理学》(或《管理伦理学》)推荐为大学工商管理类教育的必修课程;国内的大学中也已有清华大学、复旦大学、上海财经大学等院校率先为 MBA 或大学工商管理本科的学生开出了这门课程。《企业伦理学》(或《管理伦理学》)课程在国内大学中的推广已是一件指日可待的事情。就此而言,目前的一个主要问题是,缺乏适合于中国国情的高质量的教材和案例汇编。本书是这方面的一个尝试。

本书的特色

根据作者掌握的有限信息,在作者看来,由于各种原因,国外的同类教科书大都缺乏严谨的理论体系,过分偏重于案例分析;而迄今为止国内仅有的两三本同类教材又相对缺乏科研基础,内容不免有些空疏。本书是基于笔者多年的科研和教学写成的,它试图克服上述教科书的这些缺陷,力图做到严谨、求实并有所创新。具体说来本书有如下特色:

1. 较为严谨的理论体系。科学的特征之一是理论体系,科学学科应当具有自己的基本问题、解决问题所需的基本概念和基本方法以及由此展开的理性推演。一本好的科学教科书便需要说清楚学科的基本问题、基本概念和方法,并由此展开理性推演。这样才能使学生或读者把握住根本的东西,增进他们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达到素质教育的目的。而没有理论体系的教科书只不过是些杂乱经验的堆积,既不能使人抓住要点,也不能培养人的能力,只能促人死记硬背,达不到高等教育的本来目的。企业伦理学虽然是一门很不成熟的新兴学科,至今并没有公认的理论框架,但笔者试图根据上述这一科学标准,提出一个比较严谨的理论框架。

2. 理论联系实际。科学的特征之二是实事求是,通过事实的模型来寻求解决实际问题的有效途径。记得有个外国学者说过,理论必须是描述事实的,脱离事实的所谓“理论”根本就不是理论,而不过是胡思乱想(大意如此)。如果这种说法是正确的,那么无论是搞理论的人还是胡思乱想之人,就都不存在需要理论联系实际的问题,因此“理论联系实际”就成了一个假问题。笔者虽然对此说印象深刻,但由于学术环境不同,“理论”一词有不同的用法,本书仍然力求理论联系实际。这在本书中主要表现为两点。首先,本书力戒无关紧要的废话套话和让人摸不着头脑的晦涩用语,理论力求深入浅出、针对实际情况而发,并用具体事例加以说明;其次,本书虽然借鉴了国外的一些理论,但说明的却是本国的事例。

3. 力求内容新颖。科学的特征之三是创新,因为科学的本质不在于它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真理,而在于它能不断地随着事实的变化而变化,不断地创新。教科书虽然不同于专门的探索性研究,也不应是所有最新成果的一一罗列,但好的教科书必须能够反映本学科的最新发展。就此而言,本书力求反映本学科所取得的最新进展,以及伦理学、经济学、管理学等主要相关学科的有关最新成果。

4. 避免空洞的道德说教。企业伦理学既是一门管理学学科,但也是一门应用规范伦理学学科。伦理学教科书如果脱离实际,便容易陷入空洞的道德说教,使人兴趣索然,达不到学习教育的目的。避免空洞说教的最好办法就是追求科学性,理论联系实际,就此而言,本书的特色主要也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从实际出发,强调道德对于经济活动的功能,强调公平对效率的作用,力图从经济活动和经济制度的内在需要来逻辑地推出伦理规范;二是强调底线道德的基础作用,强调底线道德对法治的支撑作用和两者的一致性。

如何使用本书

本书是作为一本高等院校的教材来撰写的,它的使用对象主要是高等院校的经济管理类本科学生和MBA学生。此外,它也可供企业领导、管理人员学习之用,以及供研究人员参考之用。为了更好地使用本书,读者应当把握好以下几个方面的问题。

学习目标

企业伦理学的主要任务是根据一般规范伦理学的道德原理对各种经济制度或经济管理行为进行道德评价和伦理批判,进而得出经济管理领域中的道德规范或政策性改进建议,以便健全和维护经济秩序、使经济管理活动更加公平与有效率。

管理学的实践和发展表明,企业伦理正在促使企业管理进行深层次的变革,它能帮助高层管理人员制定正确的企业战略,在员工的激励和约束方面为管理人员提供更加有效的管理手段,从而已成为现代社会中优秀企业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

因此,企业伦理学的主要学习目标是通过阅读和思考弄明白:现代社会需要什么样的企业;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什么样的工商活动是合乎道德的,从而有助于建立企业的信誉,为企业的长远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什么样的工商活动是不道德的,从而会引起利益相关者乃至全社会的反对,败坏企业的信誉并最终导致企业的失败。这是培养高素质企业管理人员必不可少的一环。具体地说,本书要求读者或学生通过教学:

1. 懂得伦理道德与企业管理之间的内在关系,懂得企业的信誉乃是企业的首要资产。
2. 了解和掌握经济管理领域中的基本伦理原则、市场经济体制的伦理原则、企业制度的伦理原则以及企业管理的道德准则。
3. 能够运用上述伦理原则对各种经济制度或经济管理行为进行道德评价并提出政策性的改进建议,能够对经济管理领域中发生的具体伦理问题进行分析并提出解决问题的对策。
4. 了解企业伦理建设的要素和一般程序。

学习方法

1. 企业伦理学属于层次较高的管理课程,读者或学生在学习本书之前应当对“微观宏观经济学”、“管理学”等学科有一个基本的了解。
2. 本学科是一门交叉学科,既有理论性也有较强的实践性,因此,教师在教学中既应有理论阐述,也应有案例教学和课堂讨论,理论联系实际,避免单纯的理论探讨和道德说教。
3. 读者在学习阅读时应着重把握书中提出的基本问题、基本概念和基本方法,并运用它们来思考分析问题,这样才能真正掌握本书的内容。

学习安排

1. 本书由一个导论加上 3 篇共 12 章构成,其中,导论、第一篇的 1—4 章与第三篇的 11—12 章是必读内容,各章之间有较严格的逻辑性,第二篇的 5—10 章是应用性的选读内容,各章之间没有严格的逻辑性。除了必读内容之外,读者和教师可以根据自己的需要选择部分或全部选读内容进行学习,不一定要学完全部内容。
2. 由于各章节的内容或信息量不完全一致,读者或学生在学习时间的安排上应当有所区别,内容或信息量较多的章节可以多安排一些时间,反之可少安排些时间。如将本书用作一个学期的教材,作者建议对授课时间作如下安排:全书共安排 16 个教学时间单位(16 周,每周 2—3 学时),其中 1—3 章可分别安排 2 个教学时间单位(共 6 周),导论与其他各章可分别安排 1 个教学时间单位(共 10 周)。当然,教师也可根据不同的需要作出自己的安排。
3. 本书既可用作大学本科的教材,也可用作相关专业的研究生教学用书。如何在同一门课程上区分大学本科与研究生的教学层次,这是一个普遍存在的问题,尤其是在使用相同教材的情况下。作者建议如下两个原则:(1)在教学内容上,大学本科的教学一般限于基本的概念和内容的掌握,教师应较细致地阐述基本的概念和内容,

而不一定要求学生仔细阅读书中的注释以及其中列出的参考书目；研究生的教学则应强调深度，教师对基本的概念和内容只需概括地介绍即可，而学生则应当仔细阅读书中的注释以及其中列出的参考书目，包括教师开列的其他有关参考书。（2）在教学方法上，研究生的教学应比本科教学更加强调课堂讨论。

应当指出，作者在写作本书时参考了不少前人的著述，并得到过许多亲友的帮助和学生的鼓励。其中尤其应当指出的是，上海 OTIS 电梯公司的徐大海先生曾对本书的写作给予了精神和技术上的支持；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的金福林先生曾对本书的写作给予了必要的鼓励；上海人民出版社的何元龙先生对本书的出版给予了充分的支持，编辑田青小姐细致地审阅了书稿。没有他们的帮助和支持，本书是不可能出版的，对此作者一并致以诚挚的谢意。

最后应当说明的是，作者在写作本书时虽然力图遵循科学的原则，将本书写得更好一些，但由于作者学识有限，书中疏漏和错误之处难免，希望读者不吝指正，以便今后进行修订。

徐大建
于上海财经大学人文学院
2001年5月28日

4

导论

企业伦理学的英语名称是 Business Ethics(国内有时候也译成“经济伦理学”、“商业伦理”、“商业道德”或“管理伦理学”^①),是近二十年来才兴起的一门新的交叉学科。它既是一门应用性的规范伦理学学科,是将一般规范伦理学的原则和方法应用于工商管理活动而产生的;又是在工商管理领域内发展起来、在大学的工商管理学院或商学院开设课程的一门管理学学科。^② 它的研究对象是经济管理活动和经济管理领域中的行为规范或制度,目的是为了更好地进行管理。因此,这门学科既要涉及到伦理学,又要涉及到经济学和管理学,有时候还要涉及到与管理学相关的其他一些学科,如经济法学、行为科学、社会学等。需要指出的是,由于发展历史短暂,企业伦理学还处于发展完善之中,还不能说是一门成熟的学科,迄今为止它还没有一个公认的规定,也没有已经固定不变的问题。

导论的目的是要对这门新兴学科作一个扼要的概述,使大家对它有一个总的了解。为此目的,我们需要简明地论述以下几个问题:

1. 企业伦理学是一门什么样的学科?它的研究对象是什么,要解决什么问题?
2. 企业管理为什么需要企业伦理?企业伦理有什么意义和功能?它与管理学的关系如何?
3. 企业伦理学的起源与发展;
4. 企业伦理学与一些相近的交叉学科的关系和区别。

最后,我们要对本书的内容和逻辑线索作一个简要的说明。

1

导论

一、企业伦理学的对象和任务

企业伦理学尽管是一门管理学学科,它的研究对象是经济管理活动和经济管理领域中的行为规范或制度,目的是为了更好地进行管理,但它首先是一门应用伦理学,它的首要任务是运用哲学伦理学的一些基本原则和方法对经济管理行为或制度进行道德评价。因此,我们在讨论企业伦理学问题之前必须简单地回顾一下伦理道德和伦理学的基本概念,然后再对企业伦理学的任务作一个较详细的界定。

^① 参阅陆晓禾:《走出丛林》,湖北教育出版社 1999 年版;罗伯特·F·哈特利:《商业伦理》,中信出版社 2000 年版;彼得·普拉特雷:《商业道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98 年版;苏勇:《管理伦理学》,东方出版中心 1997 年版。

^② 参阅 *Blackwell Encyclopedia of Business Ethics*, “Business Ethics”; Georges Enderle, “Business Ethics”, to be published in *Blackwell Companion to Philosophy*, ed. by N. Bunnin, forthcoming.

1. 伦理学的对象：伦理道德

伦理学的研究对象是伦理道德。根据学术界比较一致的看法，我们可以简要地将伦理道德规定如下：

伦理道德就是以“善”与“恶”为核心概念的行为规范体系；从内容上看，它主要由被判定为“善”的一些文化上的确定目标或价值，以及为了实现这些目标或价值所必须遵循的道德行为规范所构成；就其表现而言，一方面，它或多或少是通过灌输强加给个人外在于个人的社会文化传统，另一方面，至少在某种程度上，这些目标和行为规范可以并且总是通过某种强加或灌输而“内在化”或“深入人心”，从而变成个人自己的“良心”或“超我”，并用它们来指导自己的行为。

以下我们将从四个方面对此加以说明。

第一，伦理道德是一种指导人生的行为规范体系，由许许多多以“应当”开头的行为规则构成，如“应当勤奋”、“应当诚实”，典型的如基督教的十诫等。

第二，伦理道德是以“善”与“恶”为核心概念的行为规范体系。单单行为规范体系还不能用来规定伦理道德，因为除了伦理道德之外还存在着其他各种行为规范体系，而且，其中有些行为规范体系如社会习俗或法律的许多要求是与道德的要求重合的，例如，社会习俗与伦理道德都要求人们勤劳勇敢，待人和善；又如，法律与道德都要求人们不杀人、不诈骗等等。这并不奇怪，道德本来发源于习俗，其中的一些要求后来又通过人为的立法成为法律。所以，要说明伦理道德的本质，我们还必须把它与其他各种行为规范，尤其是社会习俗和法律等行为规范区分开来。

区分伦理道德与其他的行为规范体系有两种办法。首先我们可以根据某些外在的特征或不同之处来进行区分。例如，道德与法律所关注的问题都具有重大的社会意义，但社会习俗并不是从意义重大的角度，而主要是从爱好和便利的角度去考虑问题的，因此它也往往涉及一些并无重大社会意义的现象，于是道德就可以根据它与法律共有的某些特征与习俗区别开来。同样，道德与习俗的共同特征是，它们都不是由某种人为的立法、行政或司法行为所建立或改变的，它们的制约力不是强制性的物质力量，而是褒贬一类的口头表示和个人内心的东西，于是道德也可以根据它与习俗共有的特征与法律区别开来。不过从内在的本质特征上看，伦理道德规范的根本理由是“善”，是建立在对人生意义的领悟之上的，是为人的自我肯定和自我发展服务的。这是道德区别于习俗和法律等其他行为规范体系的根本点，并使得道德能够作为批判习俗、政策和法律的基础并为后者提供理论依据。

第三，作为行为规范体系的伦理道德主要由两部分内容构成：一是被判定为“善”的一些文化上的确定目标或道德价值，它们是一些终极价值，表现了人生的意，所以是一般的道德判断乃至特殊的道德判断的最终根据或理由，如“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若为自由故，两者皆可抛”，“贪与淫为万恶之源”等等。二是一些被判定为“善”的为了实现上述终极价值所必须遵循的行为规范，它们表现为一定的原则、义

务和德性,可以用一般的道德判断表达出来,是特殊道德判断的根据或理由,如“不可杀人”,“不可偷盗”,“仁慈和诚实为美德之首”等等。

第四,对于个人来说,这种行为规范体系一开始是作为外在的社会要求或“道”存在的,具有某种强制性,此后有可能通过教育灌输的作用逐渐内化,从外在的强制物转化成为无意识的内在强制物,或者也可以说是个人自觉的内在要求或“德”,用来评判和指导自己的行为。这样,道德现象除了道德规范之外便增添了所谓的道德意识和道德活动。

道德意识主要是指道德规范的心理内化或个体道德品质的形成所需要的各种心理因素,如作为道德实践的直接动因的同情和内疚之类的道德情感,如通过思考而对人生价值和伦理规范产生认同的道德认识,又如作出道德决断并使之付诸实践的道德意志等等。

道德活动主要是指道德规范的外在表现,也可称之为道德实践,主要是指表现了道德品质的各种言行,它们可以由特殊的道德判断表达出来,如“张三的偷盗行为是错误的”,“李四乐于助人”等等。

道德规范、道德意识以及道德活动这三者大致构成了全部的道德现象。

2. 伦理学的任务

伦理学的任务是指各种伦理学的具体研究及其要解决的问题。

(1) 伦理学研究及其分类。

伦理道德是一种客观存在的社会现象,但对伦理道德进行研究或探讨可以有不同的方式,现有的研究方式大致有三种:宗教性质的辩护与灌输,科学性质的描述与说明,哲学性质的批判与论证。

第一种研究采取信仰的态度,它或者为了信仰而为某种道德规范进行辩护,其立足点放在结论而不是放在理由或根据之上,或者不问某种道德规范的根据或理由而一味进行灌输。这是宗教式的思考和讨论方式,这样的研究可以称之为宗教伦理学或道学。

第二种研究是对各种特定的道德现象进行客观的经验描述,如人类学家对于某个原始部落的道德状况所做的研究,历史学家对于历史上某种道德现象进行的描述,心理学家和社会学家对于道德心理的发展和社会道德现象所做的探讨等等。这种思考旨在描述或说明某种道德现象,属于科学领域,一般称之为描述伦理学。

第三种研究采取哲学的探讨方式,即以批判的态度来寻找各种道德判断,包括各种道德价值、伦理规范、行为和规章制度好坏的根据或理由,其宗旨是探讨现有道德判断的合理性,重理由和根据而不重结论。这种研究就是哲学伦理学,哲学伦理学包括规范伦理学和元伦理学两个部分。

规范伦理学试图确定哪些道德是可证明的,因而应被接受。规范伦理学又分为一般规范伦理学和应用规范伦理学。前者的任务是为道德规范体系提供理性证明,

从而确定某一道德规范体系,以便对什么是道德上正确的或错误的行为作出解答;而后者的主要任务是应用一般规范伦理学的原则和方法来分析和解答特定领域中的道德问题。

元伦理学则进一步对规范伦理学的论证提出质疑或挑战,它的任务是要探讨什么是正确的道德论证,包括概念和推论的正确。因此这种思考不讨论或批判任何伦理规范与道德价值,而试图回答有关道德论证的逻辑学和语义学的问题,例如,“正当”或“善”的意义和作用是什么?怎样才能提出伦理道德判断或者说怎样才能证明它们是正确的?它们能得到完全的证明吗?事实能够作为证明价值的依据吗?道德与非道德之间的差别在哪里?等等。这些问题大致可以分为两大类:概念澄清的问题和正确的伦理推理问题。

上述三种伦理学研究的不同之处主要在于方法的不同。它们彼此之间的统一关系是,由于伦理学的主要任务是要提供一种规范理论的一般框架,借以回答何为正当或应当做什么的问题,因此可以说规范伦理学的思考是伦理学的核心部分,相对来说,描述伦理学为规范伦理学提供讨论问题所需的事实依据,元伦理学为规范伦理学提供解决问题所需的正确方法,而道学的作用主要是在宣传灌输规范伦理学的结论。在伦理学探讨中,这三种思考方式都是需要的,并且常常是相互交叉在一起的。

(2) 伦理学的主要任务。

规范伦理学是伦理学的核心,其主要任务是从善恶的角度来探讨怎样做人,亦即通过反思、批判和论证来为人们提供一种正确或合理的道德,以便从善恶的角度指导人生。道德主要是由终极价值和道德规范两部分的内容构成的,人应该怎样做人这一根本的伦理学问题也可以分解为两个主要问题:

- a. 什么样的欲望和追求是合乎道德的或善的;
- b. 应当采用哪种行为来实现这些东西。

第一个根本问题在伦理学中往往表述为:人们应当追求什么样的善或价值?可以看出,这个问题在本质上是人生的意义问题。因为人生的意义也就是人生的目的,问人生的意义是什么也就是问人生的目的是什么,如果我们知道了哪些事物就其本身而言是好的或善的,或者说人生中哪些目的是好的或善的,那么我们也就知道了人生的意义是什么。

在这个问题上,人们一般会说,人应该追求的终极善或价值就是幸福。于是,这个问题就会围绕幸福的构成要素和必要条件展开,而这些构成要素和必要条件离不开人的基本需要和权利,并且最终要涉及个人幸福与他人幸福的关系。

第二个根本问题在伦理学中往往表述为:如何对人的行为进行道德评价,一个行为是否道德、是善的还是恶的,其评价标准究竟是什么?这个根本的伦理学问题不同于前一个根本问题的地方在于,前一个问题探讨的是作为人的目的或欲望的善,而这个问题探讨的是作为达到目的或欲望的手段的善。

显然,这个问题一般是以与权利相对的责任概念为标志的。人的道德责任问题的确大都与人际关系或人的利益冲突相关,从而伦理学的基本问题往往被表述为道

德与利益的关系问题或个人利益与社会整体利益的关系问题；但事实上并不完全如此，例如勤奋、节俭、谨慎、进取之类的道德品质或道德责任就与人际关系或人的利益冲突没有直接的联系。

总结起来说，伦理学的根本问题是人的行为规范问题，它可以进一步划分为两个问题：人生的目的或意义问题与达致目的的手段或行为问题。因此，基本的伦理判断形式是：X 是善的所以我们应该追求 X；Y 是正当的所以我们应该做 Y。

3. 企业伦理学的研究对象和任务

企业伦理学首先是一门应用性的规范伦理学学科，是将一般规范伦理学的原则和方法应用于经济管理活动所产生的一门学科，它与一般规范伦理学的关系是特殊与一般、应用与理论的关系。它们的研究对象都是人的行为和行为规范，但一般规范伦理学的对象是一般的行为和道德行为规范，而企业伦理学的对象则仅仅是经济管理领域中的行为和道德行为规范；两者的任务都是要对人的行为进行道德评价并得出一些道德行为规范，借以指导人的行为，但一般规范伦理学要得出的是适用于人的一切行为的普遍的道德行为规范，而企业伦理学只是要得出适用于经济管理行为的特殊的道德行为规范。

要建立适用于经济管理领域的道德行为规范，主要的手段是道德评价和道德批判。所谓道德评价，就是针对某个行为或行为规范 X 提问：X 是善的吗？抑或是恶的？所谓道德批判，就是紧接着问：理由是什么？这个理由是否充分？道德评价、道德批判与建立合理的道德规范之间的逻辑关系可以由上述基本的道德判断形式反映出来：因为 X 是善的所以我们应该追求 X，因为 Y 是正当的所以我们应该做 Y。

此外，由于在现实中人们的活动从来就是在一定的行为规范或制度下进行的，企业伦理学的任务就不仅仅要对经济管理行为进行道德评价和道德批判，它的更重要的任务是要对现存的各种经济制度进行道德评价或道德批判，对不道德的经济制度提出改革方案，由此建立健全合乎道德的经济制度。^③

^③ 制度这一概念并没有一个统一的定义。按照 T.W. 舒尔茨的定义，制度就是“一种行为规则，这些行为规则涉及社会、政治及经济行为”。例如“确立由市场资本主义或政府来分配资源与收入的规则”这样的经济制度，包括“(1)用于降低交易费用的制度(如货币，期货市场)；(2)用于影响生产要素的所有者之间配置风险的制度(如合约，分成制，合作社，公司，保险，公共社会安全计划)；(3)用于提供职能组织与个人收入流之间的联系的制度(如财产，包括移产法，资历和劳动者的其他权利)；(4)用于确立公共品和服务的生产与分配的框架的制度(如高速公路，飞机场，学校和农业试验站)”(R.科斯，A.阿尔钦，D.诺斯等：《财产权利与制度变迁》，上海三联书店、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253 页)。D.C. 诺斯则把制度区分为制度环境和制度安排。制度环境指的是“一系列用来建立生产、交换和分配基础的政治、社会和法律规则”，它体现为成文的法律及其解释和社会文化心理。制度安排则是“支持经济单位之间可能合作与竞争的方式的一种安排”(同上书，第 270—271 页)。它被诺斯看作是最接近“制度”的最通常使用的含义。因此，制度环境是制度中相对稳定、不能随意变动的深层因素，而制度安排则是制度中具体的、可以变动的表层因素。由此我们可以说，所谓制度，就是体现为法律法规和各种正式或非正式的规章制度的行为规则。

二、经济管理为什么需要伦理道德

对经济制度进行道德评价和伦理批判,建立合乎道德的经济制度和工商行为规范,目的当然是为了规范工商活动。现在的问题是,为什么要对工商活动进行规范呢?

自从经济学和管理学成为独立的学科以来,曾经有一段时间,经济学家和管理学家都不太关心经济管理与伦理道德的关系。许多人认为,经济管理与伦理道德无关,经济管理追求的是效率与效益,厂商办企业是为了盈利,不论是效率还是效益或盈利,它们与伦理道德有什么相干呢?有时候两者往往还是相冲突的!难道没有听到过“无奸不商”的说法吗?直至今天仍然有不少人认为:经济管理就是经济管理,搞经济管理为什么要去讲伦理道德呢?有些人甚至认为,经济学家或管理学家如果大谈伦理道德,那是不务正业。

认为经济管理与伦理道德无关或经济管理不需要伦理道德的看法有许多理由。

有些人的理由是,历史和现实的工商活动中存在着各种不道德的行为,甚至认为,近代资本主义只是掠夺的产物,而市场则不过是尔虞我诈、互相欺骗的场所。这是“无奸不商”的另一种说法。

而按照曼德维尔的理论，在现实中，每一种行为都有正反两方面的作用，动机上善良的行为或合乎道德的行为未必有利于社会福利，自私自利的行为或动机上不道德的行为则往往促进了社会的福利，既然道德在市场社会中的作用是不牢靠的，经济活动就不需要什么伦理道德。^④

这些看法表面上看来有一定的根据，但却是错误的，错就错在它们把不合理的东西看成了合理的东西，把特殊的现象误认为是普遍的现象。现实中的确存在着不少损人利己的工商活动，但损人利己不仅不是工商活动的普遍现象和本质，而且从根本上是有害于工商活动的。事实上，伦理道德不仅与经济管理有关，而且是经济管理必需的东西。为了说明这个道理，我们先要从伦理道德的功能说起。

1. 伦理道德的功能

伦理道德是在人类历史上作为文化传统自然形成的，它最初存在于原始社会的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之中，而后由于人对自身生活意义的反思或伦理批判而从社会习俗和宗教信仰中分离出来。从它的历史起源上去看，大致可以说它有两种主要的功能：

第一种主要功能是调节人际关系，维护社会秩序和社会稳定。这可以从伦理道德的原始存在形态上看出来。自人类产生以来，由于人类能够利用的自然资源的稀缺性和人类生活的社会性，利益冲突便不可避免。为了生存和发展，必须建立某种社会秩序，把这种利益冲突限制在一定的范围内，办法就是形成或制定各种行为规范或规章制度，如风俗习惯、宗教信仰、伦理道德、政治法律等，来规范人们的行为，协调人们的利益冲突。在人类历史上，最初这样的行为规范便是自然形成的风俗习惯和原始宗教，它们也是原始形态的道德和法律。

在所有各种行为规范或规章制度中，无论在理论上还是在实践上，伦理道德都是基础，它决定并支撑着其他各种行为规范或制度的合理性和有效性。一个社会一旦在伦理道德方面发生信仰危机，世风日下，那么一切行为规范或规章制度都将随之土崩瓦解或名存实亡，最终导致社会的崩溃和人类的生存危机。

第二种主要功能是为人生提供意义。这可以从伦理道德与社会习俗和原始宗教的分离看出来。原始社会之后，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和人本身各方面（如人的认识能力与需要）的发展，人越来越需要为自己的生存找到意义。于是，人在基本的温饱得到了满足后，便开始对自己的生存状态和人生意义进行反思，对社会习俗及其保护者原始宗教进行理性的批判，其结果就是伦理学的产生和伦理道德从社会习俗和原始宗教中的独立。

人不同于动物的地方首先在于人活着不仅仅是为了生存而且也是为了生活，而生活有生活的意义，只有在一定的终极价值指导下生活，人才会感到生活有意义，才

^④ 参阅科斯洛夫斯基：《伦理经济学原理》，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18—20页。

会最终摆脱动物的状态。于是,伦理道德的功能扩展了,道德成为个人自我完善 的特殊精神力量。

2. 企业伦理的功能

经济管理和工商活动与人的其他活动一样,目的都是为了追求人的幸福或利益。在工商管理领域,由于自然资源的稀缺性和人类生活的社会性,人们在进行工商活动时也必然会发生利益冲突,甚至会为了自我利益做出种种不道德的行为,例如坑蒙拐骗、污染环境、贪污腐败等等。显然,如果不对工商活动进行规范而任其为所欲为,如果不对这类冲突加以限制,那么,轻者会使人将大量的资源投入到这类冲突的解决中去,导致生产投入减少,交易成本上升,经济效率和经济效益严重下降,重者则会使人将所有的资源都投入到这类冲突中去或者干脆退出交易,导致经济管理和工商活动无法进行下去。

从企业伦理的角度去看问题,不道德的工商活动所造成的不良后果大致可以从公平和效率两个方面去看。从公平的方面去看,它们可以严重地侵害他人的权益,甚至可以导致严重的贫富两极分化,从而引起利益冲突乃至社会动乱。从效率的方面去看,一方面,它们对社会公平的破坏所引起的利益冲突会按照冲突的严重程度而使效率大为降低,甚至导致无效率;另一方面,它们会破坏有效的经济秩序、人与人之间的信任关系和企业的信誉,从而降低经济活动的效率和效益,使高效率的工商活动成为不可能。企业伦理的目的就在于制止不道德的工商活动,倡导合乎道德的工商活动,从而提供一种高效率的经济管理。

从经济管理的目的或效率的角度去看,我们可以把企业伦理的功能归纳如下:

(1) 宏观的经济效率需要以企业伦理为基础的经济秩序。

从宏观上看,整个国民经济的有效运行乃至低效运行都要以某种经济秩序为前提。

所谓经济秩序,是指经济活动必须遵守各种规章制度和法律法规。不难设想,如果经济领域中不存在规章制度和法律法规,人们的经济活动可以任意妄为,或者虽然存在着各种规章制度和法律法规,但人们都不予遵守,形同虚设,那么,经济活动是无法搞下去的。

可是经济领域中的规章制度和法律法规的最终依据是什么呢?我们最终根据什么东西来制订出这些规章制度和法律法规的呢?按照上述分析,是伦理道德。工商活动和其他活动一样,都必须在一定的合乎道德的制度中进行,都要受到其制约,遵循一定的行为规范;如果工商活动可以不讲道德,不受到合乎道德的经济制度或行为规范的制约,任意侵犯他人的权利和利益,那么经济管理活动必然会陷于利益冲突,轻者会破坏人与人之间的信任合作关系而降低效率,重者则会使经济管理活动陷于无政府状态而无法进行。

所以,伦理道德是经济秩序的基础,是经济管理活动的必要前提,不讲伦理道德,就会破坏经济秩序,破坏有效的经济管理活动,反之,要进行有效的经济管理活动,就

必须要讲伦理道德,遵守经济秩序。

(2) 有效的企业管理需要以企业伦理为基础的经济秩序。

为了维护经济秩序,维护人与人之间的合作关系,使经济管理活动能够有效地进行,就必须对侵犯他人权益、危害经济制度的不道德经济管理行为进行制裁。这样,不道德的经济管理行为就会以损人开始,以害己告终。我们可以举 20 世纪八九十年代美国的两个例子:

80 年代雀巢公司在美国的子公司 Beech-Nut 公司陷入了刑事诉讼,被指控销售掺假冒牌苹果汁。事情起因于,供应商以 25% 的价格优惠向 Beech-Nut 公司提供假苹果汁原料,公司有关人员虽然也怀疑过苹果汁的纯度,但因为价格优惠能使公司在不景气的情况下达到成本控制的目标,而销毁存货则会使原来答应给母公司仅有的 70 万美元的利润毫无希望,同时公司缺乏一个有效的质量控制系统,而且当时还不存在决定性的苹果汁实验测试;于是公司虽然并非有意想欺骗顾客,但还是把这种怀疑和顾客的利益放到一边去了。结果,公司的全部损失,包括罚款、诉讼费用和损失的生意,估计达 2500 万美元。^⑤

1992 年,美国著名的 Sears - Roebuck 公司陷入了大量的抱怨声中,40 多个州的消费者和首席检察官指控公司误导顾客,卖给他们不必要的汽车零件和服务。事情起因于,公司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和日益紧缩的市场份额提出了新的激励办法:为汽车修理工规定汽车零件的销售定额以及允许他们按一定的比例提取佣金,而达不到定额则会被调换工作或减少工作时间,但同时管理层并没有清楚地区分,什么是不必要的服务,什么是合理的预防性养护。在这种压力下,汽车修理工便利用顾客的无知各行其是,随意解释公司的政策,结果便导致了上述的指控。虽然 Sears - Roebuck 公司并非有意欺骗顾客,但为了消除指控,解决迫近的诉讼,它还是取消了新的工作定额和激励办法,并为某些顾客提供了优惠。除了名誉上的损失外,整个事件的解决费用估计达 6000 万美元。^⑥

从以上两个例子可以看到,在成熟的具有较高经济效率的市场经济社会中,不道德的工商活动必将受到社会的严厉制裁。

(3) 高效的企业管理需要以企业伦理为基础的企业信誉。

为了更好地进行经济管理,我们也需要伦理道德,因为合适的价值观念和伦理规范可以说是最有效的经济管理手段。高效率的经济管理固然包括许多方面,如科学的生产和财务管理、明智的市场营销战略、产品和管理制度的不断创新等等,这些方面无非都可归结为两个方面:物的资源配置与人的激励约束。但我们不能不看到,物的资源配置最终还是要由人去做的,管理从根本上说是人的管理,高效率的管理从根

^⑤ 参阅 L.S. Paine, "Managing for Organizational Integrity", *Harvard Business Review*, 1994; 罗伯特·F·哈特利:《商业伦理》,中信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195 - 208 页。

^⑥ 参阅 L.S. Paine, "Managing for Organizational Integrity", *Harvard Business Review*, 1994; 罗伯特·F·哈特利:《商业伦理》,中信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358 - 364 页。

本上说需要找到有效的激励人和约束人的手段,而从长远来看,伦理道德是最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手段。

自20世纪50年代以来,有远见的管理大师越来越重视伦理道德在经济管理中的作用,普遍地把企业的经营之道建立在伦理道德之上,而世界上成功的大企业,几乎无一不是把伦理道德作为自己的经营之道的。在这方面我们也可以举两个例子:

世界高科技巨头美国惠普公司总裁普莱特认为,惠普的经营之道“是惠普的早期缔造者对公司管理层工作方式作出的规定,随着时间的推移,逐渐形成了一种习惯。它包括五个方面的核心价值:如尊重人、贡献的重要性、经营时要有诚信等。现在惠普已发展成一家跨国公司,虽然各国的文化背景不同,但全球所有的惠普职员,都按照这个价值去做”。^⑦

我国著名家电企业海尔集团总裁张瑞敏认为,海尔的经营之道“体现在内部和外部两个方面——在内部,公司尽量给员工创造良好的环境,让他们发挥最大的能量,我们称之为‘赛马不相马’。在外部,我们有一句口号,叫‘真诚到永远’。我们认为,用户的心是最有价值的东西,是用多少钱都买不到的。这几年,海尔相继兼并了18个亏损企业,现在这些企业都开始盈利。我们所做的一切,就是把海尔的‘道’移植到这些企业中去”。^⑧

这些例子说明,在很大的程度上,企业伦理是企业管理的根本,尤其是在以公平交易为特征的现代市场经济中,以平等互利为基础的企业伦理的确是成功的企业管理和经济效益的根本。许多管理的名言,如“信誉是一个企业的最大资产”,“顾客是上帝”,“员工是企业的生命”,等等,不仅具有丰富而深刻的内涵,而且揭示了经济管理与企业伦理的内在关系。

综上所述,从企业管理的角度说,至少有两个理由需要企业伦理。低层次的理由是,为了维护经济秩序,使得经济活动能够正常运行,企业管理活动能够正常开展,我们需要一些行为规范来约束人们的经济行为;高层次的理由则是,为了建立人与人之间的信任关系,进而建立起工商行为主体的信誉,更好地进行管理,我们需要一定的价值观念来指导人们的经济行为。

3. 企业伦理学与管理学

经济学、管理学与企业伦理学都以经济管理行为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两者的区别在于,经济学、管理学的核心概念是“效率”,它们的根本问题是,什么样的经济管理行为是有效率的或高效率的;企业伦理学的核心概念则是“善”或“正当”,它的根本问题是,什么样的经济管理行为是善的或正当的。两者的联系在于,“效率”也是一种“善”或“正当”,管理学只研究作为一种“善”的“效率”,而企业伦理则偏重于作为另一

^⑦ 《文汇报》,1999年6月9日。

^⑧ 同上。